证券代码: 600346

证券简称: 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 2019-06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事项审议情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等相关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00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价格调整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规定,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鉴于公司已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相应调整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其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8.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74元/股(含)。

三、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87,015,27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4%,成交的最低价格 12.40 元/股,成交的最高价格 17.76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1,224,273,744.16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



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最新的法规要求继续推进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日